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杰	联系方式：021-68982346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钦秋	联系方式：021-68982346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博睿数据”、“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11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060.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65,025.67万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8月11日全部到位，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574号《验资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兴业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兴业证券出具本持续督导半年度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博睿数据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对上市公司开展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工作。
4、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3 年 1-6 月，博睿数据在持续督导期间不存在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3 年 1-6 月，博睿数据及其相关当事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保荐机构督导博睿数据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博睿数据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博睿数据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	保荐机构督促博睿数据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0、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2、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情况。	2023年1-6月，博睿数据及其相关当事人不存在该等事项。
13、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年1-6月，博睿数据及其相关当事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4、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年1-6月，博睿数据不存在该等事项。
15、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	2023年1-6月，博睿数据及相关主体不存在该等事项。

工作内容	督导情况
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6、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制定了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7、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3年1-6月，博睿数据及相关主体不存在该等事项。
18、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保荐机构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发现的问题

2023年1-6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64.43万元，经营业绩持续亏损，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幅较小，未能覆盖公司成本费用所致。

保荐机构已针对上述问题提示了相关风险，详见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三、重大风险事项”之“（一）/1、业绩下滑或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及“（三）/1、若亏损状态持续存在或扩大且营业收入下滑至1亿元以下，则公司股票可能面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二）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上市公司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市场竞争状况、自身发展规划等情况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一方面持续稳步推进下游客户开拓进程，聚焦核心产品的优化升级，加强营销能力，从而提升公司营收规模；另一方面，不断优化内部人员结构，提升内部管理效能，化解人员规模变动所带来的潜在风险。

保荐机构将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并督促上市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实际情况，合理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和人员管理规划，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及时、充分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经营风险

1、业绩下滑或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2023年1-6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64.4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82.67万元；2023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421.6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77.15万元，业绩持续亏损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幅较小，未能覆盖公司成本费用所致。公司所处行业为知识密集型、技术驱动型产业，对专业技术人员依赖性强、人员流动率高、知识结构更新快，导致人力成本较高。如若未来公司新客户、新产品、新业务的开拓速度未达预期，或者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导致收入增长速度较低，不能覆盖公司成本费用，可能存在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2、核心竞争力风险

APM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新兴行业，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发展较快，若公司不能及时、准确的把握国内外相关行业最新的技术和产品的发展动态，或不能将相关新产品和新技术快速掌握，并实施应用产业化，则有可能被相关行业竞争对手超越，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将会明显下降，最终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APM 行业是高新技术行业，目前国内从事本行业资深技术人才较为匮乏。若公司无法从相关行业引入或自行培养新的高级技术人才，则可能造成公司产品和技术发展落后于市场发展的风险，最终形成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知识产权，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已与核心技术人员和涉密员工签订了《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但仍不能完全规避知识产权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如果出现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导致技术机密泄露的情况，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仍需为此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成本，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的研发带来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应用性能管理行业为知识密集型、技术驱动型产业，对专业技术人员依赖性强、人员流动率高、知识结构更新快。目前，我国的 IT 信息技术日新月异，各企业对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日益激烈，人力成本不断上升。公司虽然自成立以来已培养了具有较强专业技术和项目实践经验的人才，形成了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但随着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随着未来经济不断发展、城市生活成本上升以及政府部门社会保障政策执行的调整，公司的人力成本可能存在上升的风险。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由于市场人力成本上升速度过快未能及时引进新的专业人才，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降低公司竞争力，影响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4、新产品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推出了一体化智能可观测平台 Bonree ONE，实现了产品从监控工具到可观测平台的战略升级。Bonree ONE 作为新产品，如果市场开拓不及预期，无法得到客户的认可，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一定风险。

5、宏观环境及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供求状况与下游产业的需求量紧密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和产业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下游产业如果因“降本增效”导致需求量有一定波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此外，随着 APM 行业快速发展，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行业内新进入者和海外参与者将不断涌现。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保持核心竞争力，则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可能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652.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1.78%。若公司未能在实际运营中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或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等外部因素发生变化，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困难，则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2023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88.41 万元。如若未来公司的收入及回款情况未达预期，则公司可能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的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并公示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1005253，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可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发生变化导致未来公司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无法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其他重大风险

1、若亏损状态持续存在或扩大且营业收入下滑至 1 亿元以下，则公司股票可能面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2023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36.30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64.4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421.64 万元。

若未来公司新客户、新产品、新业务开拓情况不及预期，或市场竞争加剧、宏观经济波动等，导致公司收入、净利润持续下滑，则公司可能面临因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触及《上市规则》第 12.4.2 条第一款所述之情形，而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保荐机构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及时查阅并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定期报告等文件。

2、未来一定期间可能无法进行利润分配的风险

2023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64.43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为-8,315.14 万元。如若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则可能致使公司短期内无法现金分红，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用户数字化体验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应用发现跟踪诊断产品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由于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具有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技术研发不能紧跟行业变化趋势、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的风险，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达到预期收益，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3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65,362,990.10	62,550,362.54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44,264.23	-48,817,578.4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16,417.20	-54,987,920.8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84,123.66	-60,733,206.33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4,514,852.48	656,865,648.89	-7.97
总资产	654,317,018.78	713,805,016.38	-8.3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1-6月	2022年 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1.1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1.10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6.50	减少1.5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0	-7.32	减少1.2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2.36	75.11	减少2.75个百分点

1、2023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36.3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5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市场开拓情况有所好转所致；

2、2023年1-6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64.4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82.67万元；2023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421.6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77.15万元，主要原因是：

(1) 2023年1-6月，公司所得税费用为-8.2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233.59万元，增长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未计提未来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 2023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为3,776.7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428.42万元，下降幅度为27.4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销售团队人员结构，与销售人员相关的薪酬费用减少，加之本报告期内股份支付费用和市场费用等较去年同期减少，综合导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3) 2023年1-6月,公司营业成本为2,017.3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08.71万元,增长幅度为25.4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外采的软件及服务成本增长所致;

(4) 2023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357.22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259.82万元,下降幅度为42.11%,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上述变动综合导致公司202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182.67万元,2023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77.15万元。

3、2023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88.41万元,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684.91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持续优化现有人员结构,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4、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分别为60,451.49万元、65,431.70万元,较2022年末分别下降7.97%、8.33%,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亏损,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减少所致。

5、2023年1-6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16元/股、-1.24元/股,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6、2023年1-6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03%、-8.60%,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7、2023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72.36%,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 产品体系与产品能力

1、产品体系

基于多年的产品建设与技术积累,当前公司产品已经覆盖了包括数字终端体验(DEM)、网络性能(NPMD)、应用性能(APM)、基础设施(ITIM)等全面的监控能力,为企业从代码到用户的全面的系统可观测能力。当前公司产品可以对企业

所有应用（网页、APP、小程序、服务器等）进行实时、全栈式（IT 系统架构的体验层、业务层、服务层、进程层、系统层等）、全生命周期（开发、测试和运营）的监控和管理，可以追踪、分析每一位用户每一次访问时的系统运行情况。运维人员可通过公司产品随时知悉 IT 系统是否发生响应缓慢、系统宕机等问题，以及何时发生的，还可在系统发生性能问题时自动定位问题代码，帮助运维人员快速排障。

2、技术能力

（1）智能探针能力：公司自研智能探针技术可以实现无需手动代码植入即可实时采集服务器应用程序中每一个代码的运行耗时数据，当客户的业务请求处理发生错误或者响应缓慢等问题时，帮助客户将性能问题精准聚焦至代码级别。

（2）大数据处理能力：当数据采集工作完成后，需要对海量数据进行数据的存储和分析。对于企业级客户来说，大型 APM 产品后台数据存储量可达 PB 量级，单次分析请求数据集可达到上亿条，且对数据响应时延的要求极高，一般要求秒级响应。公司自研的大数据技术可实现 PB 级数据低成本、高可靠的存储与秒级响应分析。

（3）AI 能力：公司在 APM 技术中融入人工智能技术。基于 AI 实现了智能异常监测与智能告警，降低了运维的复杂度，提升了问题追查的效率，实现开箱即用的 AI 产品能力。

（二）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紧跟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行业前沿技术的发展变革，持续不断的推陈出新。在为企业级客户提供应用性能监测服务、销售应用性能监测软件及提供其他相关服务的过程中，公司建立了一支专注本领域的技术专家队伍。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已获发明专利 27 项，软件著作权 119 件。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形成的核心技术包括“移动端 APP 在线事务流程脚本录制及自动回放技术”、“服务端应用逻辑拓扑结构自动发现技术”、“海量数据大并发实时接入与在线离线处理技术”等共计 28 项，在应用性能管理领域的大数据采集、处理、存储、分析等环节均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奠定了良好基础。

目前公司已掌握了模拟用户监测和真实用户监测所需的覆盖多种主流操作系统平台和多种互联网服务模式的数据采集技术，可从数据的深度和广度两个维度，全面满足客户多样化的数据采集需求。同时，公司基于以数据为核心的现代大数据管理架构，研发了先进的数据处理引擎，具备海量数据的高并发实时接入、存储、在线与离线分析计算能力。在数据采集功能全面、精细的基础上，公司已具备端到端全链路数据融合分析计算、跨多层架构关联分析、底层代码全栈溯源的数据分析能力。以上述技术为基础，公司构建了具备统一性、可扩展性和全生命周期的应用性能管理体系，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公司将继续积极研发 AIOps 领域相关产品和技术，拓宽产品和服务能力，持续打磨和迭代新一代端到端一体化智能可观测平台产品 Bonree ONE，实现了主营产品的换代升级，其中新推出的故障智能根因定位功能通过了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智能化运维（AIOps）能力成熟度”根因分析能力“优秀级”评测，为公司产品和服务能力向统一化和智能化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提升产品和服务的技术水平，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3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为 4,729.7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0.67%；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为 72.36%。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发明专利 27 项，软件著作权 119 件。

（二）研发进展

2023 年 1-6 月，为了巩固在 APM 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公司通过招募行业优质的研发人员，增强核心人才的储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水平，并集中公司核心研发资源持续打磨和迭代全新一代端到端一体化智能可观测平台产品 Bonree ONE，新增了日志分析、业务分析等新功能，并优化了产品后台技术架构，使之更加成熟和稳定，达到国内一流水平，更好地满足客户对于 IT 监控一体化、智能化的需求，为进一步强化 APM 领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23 年 1-6 月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13 项，软件著作 16 件。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金额
上市当日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注 1}	664,054,788.58
加：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912,508.05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3,453,004.79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318,502,299.46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27,822,505.53
超募资金支付上市费用金额	17,564,828.35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注 2、注 3}	183,047.32
手续费支出	14,301.0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6,333,319.75

注 1：上市当日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总额-已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

注 2：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如下：

本次注销的账户存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于 2023 年 03 月 15 日使用完毕，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000013684300035771864）不再使用。为便于管理，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15 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利息结余 145,041.23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北京银行天坛支行（账户：01090331700120109160578）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账户注销后，上市公司、保荐机构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注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如下：

本次注销的账户存放超募资金，已按规定于 2023 年 03 月 16 日使用完毕，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060576013000509364）不再使用。为便于管理，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17 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利息结余 37,806.09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北京银行天坛支行（账户：01090331700120109160578）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账户注销后，上市公司、保荐机构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023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股权质押、冻结、减持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2023年1-6月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李凯 ^注	董事长、总经理	10,266,270	无
冯云彪	董事	5,064,300	无
孟曦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706,610	无
王利民	董事	1,295,126	王利民因个人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68,9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310%，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无质押及冻结情况
焦若雷	董事	1,276,410	无
侯健康	监事会主席	1,181,729	侯健康因个人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188,2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241%，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无质押及冻结情况

注：周佳佳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李凯之配偶。因个人资金需求，周佳佳女士于2023年3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减持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134,621股。于2023年6月15日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其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134,6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凯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29.370万股，公司董事冯云彪先生通过元亨利汇间接持股13.431万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孟曦东

先生通过元亨利汇间接持股 38.313 万股，公司董事王利民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10.56 万股，公司董事焦若雷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33.825 万股，公司监事会主席侯健康先生通过佳合兴利间接持股 66.693 万股。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未发生变动。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一）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8 月 5 日，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公司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不再续约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凯及其一致行动人孟曦东及冯云彪于 2016 年 2 月 1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已到期且不再续约，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的解除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凯。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杰



张钦秋

